

復原時機，總務處請陳志宏副總務長與設計中心研討於林森路及東和路口處增設一個出入口，這部份已邀請臺南市工務局及交通局會勘應為可行，整個規劃已提送交通管理委員會與校園規劃工作小組會議審議通過，目前設計中心對於交通管理委員會與校規小組意見再作詳細平面圖討論後就會定案，將會開始施作，增設出入口後，將對自強校區上班的教職員進出學校更佳便利。

三、專題報告：

(一) 校園流浪動物專題報告-犬隻管理(報告人：事務組黃思潔)：略

●意見回饋：

➤ 主席補充說明：

總務處對校園內犬貓都是參考「教育部各級學校犬貓管理注意事項」處理，如果教職員師生在校園內有被流浪犬追吠，儘快通報事務組或駐警隊，最近在測量系及圖書館中間的草原固定到六、七隻流浪犬群聚，也有對學生追吠情形，總務處都會立即去處置。

➤ 學生代表光電系陳志嘉同學：

謝謝總務處針對流浪狗的問題有做出一些措施，我有 2 個問題詢問，第 1 點，剛剛報告中有提到會請林瑋真獸醫師的對學生進行犬隻的行為訓練，因學生是一年換一批，請教獸醫師與學校的配合是屬短期或是長期的簽約，因為怕明年新進的學生，對於各種校園動物的意識沒有像教育過的學生那麼瞭解；再來第 2 點就是學校新增對於列管犬貓的管理方法，如修正草案的第 5 條針對第一類列管犬貓的管理，本校列管犬貓條文中沒有提到學校的學生或者師長要去餵養或去遛貓犬時要不要繫繩的問題，記得在上個學期期末校長座談會中有提到，不管是半開放或開放空間遛狗，沒有繫繩是違法的，在目前要修改的法條未提及，有其他的原因嗎？

➤ 事務組黃思潔：

學校目前有與林瑋真獸醫生簽約，如果未來配合都不錯，應該會長期簽約，如有新進的同學，事務組還是會持續作教育訓練。另有關修正草案第 5 條是參考教育部犬貓管理注意事項分類的列管犬，這裡的列管犬是指學校所養列管犬，如果學生自己養的是家犬，是屬第 6 條所定義校外有固定飼主的第二類犬隻，在動保法中有明訂自己飼養的犬貓，在公開場合必需要繫繩，這個部分應該是分類有所不同。

➤ 學生代表光電系陳志嘉：

有關修正草案第 6 條中第二類攜帶犬隻進校園是要繫繩的，可是在第

5 條，這些列管犬在校園的半開放或開放空間，也都是要繫繩的，去遛狗的對象是人而不是學校，所以不管是第一類或第二類，學生遛學校列管犬或是學生遛自己家的狗在學校公開場合都是要繫繩的。

➤ 事務組黃思潔：

學校列管的犬隻，如果是住在中途之家出來都會繫繩，其他列管犬，牠是生活是在校園內，因為校園是屬於牠的家，可以自由行走，所以牠在家內不用繫繩。

➤ 學生代表光電系陳志嘉：

我並不認同這個說法，因為動保法說校園是牠的家，所以牠在裡面自由行走這樣並不合理，那與公園裡面有狗放在那邊跑，但是這個活動空間，就是在動保法上半開放與開放空間，都是需要繫繩的，是有違反動保法的規定。

➤ 事務組黃思潔

關於這一點，組內另一位同仁有致電動保處詢問，動保處回覆如同上述所提，校園列管犬隻在高中以下也都已有推行的方案，所以動保處認定學校自己的列管犬，同意可以在校園內自由行動。

➤ 事務組陳榮杰簡秘

學校列管犬如有佩戴綠色項圈的是容許牠在校園行動，對於法規問題可以在會後再作溝通與討論。

➤ 主席說明

校園裡的列管犬，只有穿背心的學生志工可以定點定時餵養，其餘如果在校內有看到不明人士餵養，可隨時通報駐警隊勸離。

➤ 水利及海洋工程學系孫建平主任

學校針對流浪犬應對守則有立宣導看板，在宣導看板第 4 點有說提到以「用食物保護：可隨身攜帶狗喜歡的食物，例如肉條、肉乾。看到狗衝過來馬上拋給牠，與狗兒建立正向聯結」，這雖然在 112 年 4 月的浪浪簡訊後就沒再出現，但這些看板在學校還沒作修改，目前學校政策已禁止餵養，這一點應該要把它塗掉。

➤ 主席

感謝主任提供意見，請事務組更新看板資訊。

(二) 節能措施報告(報告人：營繕組蔡勝安)：略

➤ 主席補充：

全校冷氣機將近 9,000 台，有些使用已達 15 年以上，舊冷氣規格都是定頻且非常耗電，希望各系所儘可能於今年汰換成一級節能變頻冷氣，以節省用電；總務處近期也將擬訂獎勵補助各系所汰換老舊冷氣措施，如經討論定案後將會再通知各系所，敬請大家配合。

(三) 友善校園安全空間檢視說明(報告人：駐警隊馮業達)：略

➤ 主席：

請教駐警隊一個問題，全校求救鈴數量共有 2,039 個，檢測妥善率約百分之 81 點多，檢測時有系所管理人員陪同，故障部份後續是否有作複檢追蹤？

➤ 駐警隊馮業達

駐警隊在檢查時都會通知系所承辦人員會同到場檢測，有故障即告知系所人員需做維修處理，去年駐警隊也有針對執行不佳單位發文通知，也建議各系所主管能轉達承辦人員確實檢修。

➤ 主席：

建議駐警隊檢測求救鈴發現有故障情形時，可另以電子郵件通報單位承辦人員，並一併通知單位主管，讓單位主管也能瞭解以利追蹤管理。

四、各組工作報告，書面如附件 3(p.10 -p.18)。

(一)各組口頭補充報告如下：

1. 採購組楊順宇組長：

(1) 關於去年採購驗收案大部分集中於年底 11 及 12 月，佔了全年度案件 36%，12 月份採購驗收案則高達 137 件，年度最後一天還排了 3 件驗收，因為驗收不只採購組辦理，還需要主計室及資產保管組會同，甚至在年底二個星期還有安排外地驗收，相對排擠校內驗收案件；驗收完成也無法立即付款，還涉及到驗收後續照片整理、結算驗收證明開立等相關核銷程序。故即使完成驗收，使用單位還有後續核銷程序需進行，將造成本身結案困擾，希望各單位今年年度預算如已明確，請儘速進行請購作業，並移送採購組儘快辦理招標程序。

(2) 另有關綠色採購，政府政策年度需達到 95% 目標，大部份系所單位都相當配合，惟近幾年年底大約都還有 1000 件左右，系所單位

未於綠色採購系統填寫環保標章編號，採購組年底需花費相當大人力進行稽催並協同請購單位處理，這部份希望各單位配合於平時辦理綠色採購時能夠即時處理。

● 主席補充：

學校整年度採購案，包括校務基金、高教深耕及科研計畫等約 1 仟多件，總採購金額約 11 億，如楊組長所提，各單位 113 年度預算如已確定，請儘早提出請購，尤其採最有利標辦理評選案，需組評選委員會評選優勝廠商，其採購時程相較一般最低標採購案會多出 2 個月，如計畫期限已屆還沒完成驗收付款，將會影響計畫結案期程，也會造成經費核銷問題，尤其年底主計室、採購組及資產保管組對於結帳、驗收及財產登錄等業務量非常龐大，希望各單位能夠配合儘早提出採購。

2. 營繕組陳君達代理組長：

各單位以往辦理分離式冷氣空調採購，係依本校節能委員會決議允許裝設 1 或 2 級節能冷氣，然依「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提升計畫（113 年～119 年）」草案規定已預告修正，從今年開始均應裝設 1 級節能冷氣，以上補充說明。

3. 資產保管組劉芸愷組長：

去年第 2 次的廢品回收已完成開標作業，得標廠商也正進行清運，資產保管組已排定清運期程並以紙本及電子郵件通知各單位，但近期回收廠商按期程至系所清運時，發現部份系所人員有不清楚且未作準備而影響清運時程，請與會主管及代表能將訊息帶回給系上承辦人員預先作準備，相關資訊也公佈於資產保管組網頁。

4. 經營管理組陳信誠專委代理：

- (1) 有關場地活化的部分，大新園及旺宏館建築工程已完工，這些場域附屬生活設施已完成招商，預計近期可完成簽約，大新園大盒子將由春池玻璃營運，旺宏館一樓由麗文書局營運；在自動販賣機的部分，經去年宣導有許多單位已向經營管理組提出需求並安裝完成，各單位如仍有需求可再向經營管理組接洽。
- (2) 另奇美咖啡館因為租約到期，該公司經評估不再續租，並於去年底結束營業，該場域後續仍會朝招租規劃方向繼續尋找廠商營運。

陸、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測量及空間資訊學系

案由：本系於 111 年 3 月簽請於系館增設無障礙電梯及副館教室增設無障礙坡道，擬請總務處協助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說明：

- 一、有關副館教室增設無障礙坡道，原決行內容為「無障礙坡道設置，將視年度預算經費運用情形，再行辦理。惟截至目前為止，尚未完成坡道建置，故擬請總務處確認無障礙坡道建置時程。
- 二、有關係館增設無障礙電梯，原決行內容為因空間及建築物結構限制，無法於天井增設無障礙電梯。經查「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替代改善計畫作業程序及認定原則」相關規定，機廂尺寸可放寬限制：入口不得小於八十公分，機廂深度不得小於一百十公分。故擬請總務處重新評估測量系館增設無障礙電梯的可行性。

營繕組查處情形：

- 一、成功校區副館教室增設無障礙坡道案，依據測量系 111 年 3 月 31 日簽裁示依據總務處意見辦理，本處意見為「查原處宜設置無障礙坡道，惟現況柱式擺閘及附屬設施有礙無障礙坡道設置及輪椅通行，使用單位請自行處置前述設施，後續無障礙坡道設置，將視年度預算經費運用情形，再行辦理。」但經測量系提案拍攝照片，現場柱式擺閘及附屬設施尚未拆掉，請測量系拆掉後，本處營繕組將支用 113 年經費施作無障礙坡道。
- 二、系館增設無障礙電梯案，新設置無障礙電梯並非僅考量車廂尺寸及入口寬度，亦需考量電梯結構尺寸(含括基礎)等，1 層樓板下方基礎板及梁亦影響該電梯裝設，爰無法於一樓天井處設置無障礙電梯。有關新設置無障礙電梯另將請建築師評估最適位置供參。

決議：請營繕組會後找建築師與測量系進行討論研議。

柒、臨時動議：

第 1 案

提案單位：太空與電漿科學研究所（鄭安成代理）

案由：成功校區綜合大樓旁椰子樹傾斜似有安全疑慮，請總務處協助評估移除。

決議：請事務組辦理現勘，如有安全疑慮儘速處理。

捌、散會：上午 10 時 45 分

附件1：總務會議繼續列管事項執行情形報告表

113.1.9第112-1次總務會議

案號	歷次決定、決議或說明事項執行情形摘要	歷次會議執行情形及決定	目前執行情形	後續列管情形
第 1 案	111.1.7 第 110-1 次總務會議提案討論第 1 案：機械系館東北角地面長久以來持續滲水，請營繕組持續協助辦理。	<p>111.6.9 第 110-2 次總務會議執行情形：已請建築師協助現勘，並提出概估修繕費用予使用單位，簽辦年度大型修繕，俟奉核後協助辦理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p> <p>決定：請機械系與營繕組討論後再循程序上簽，繼續列管。</p> <p>112.1.13 第 111-1 次總務會議執行情形：疑似屬汙水排水管線問題，協助評估系所評估改善方式及費用。</p> <p>決定：繼續列管。</p> <p>112.6.19 第 111-2 次總務會議執行情形：於 112 年 1 月會同機械系勘查，並協助找出滲水原因，後續由管理單位機械系改善。</p> <p>決定：繼續列管</p>	<p>【營繕組】</p> <p>已協助找出滲水原因，機械系並改善完成。</p>	解除列管
第 2 案	111.6.9 第 110-2 總務會議臨時動議案第 7 案：考古所空間不足問題一直無法解	<p>112.1.13 第 111-1 次總務會議執行情形：</p> <p>【資產保管組】</p> <p>111 學年考古所使用面積依教育部規範學生人數使用面積比，確實有不足情形，已提供校內其他空間請考古所評估，循行政程序提出申請。</p>	<p>【資產保管組】</p> <p>1.考古所於 112 年 4 月 17 日簽奉核可借用敬二舍，目前總使用面積約 948.79 m²，教育部規範面積為</p>	繼續列管

案號	歷次決定、決議或說明事項執行情形摘要	歷次會議執行情形及決定	目前執行情形	後續列管情形
	<p>決，是否請總務處整理有額外空間的單位清單周知？力行校區面臨鐵路地下化，該地區的校園規劃是否全面檢討？</p>	<p>【營繕組】 前力行校區校園規劃已逾 10 年，經詢設計中心刻正研擬整體校園規劃的修正調整計畫，成果方案再行提校規會審議。 決定：繼續列管。</p> <p>112.6.19 第 111-2 次總務會議執行情形： 【營繕組】 目前已委託規劃設計學院啟動校園規劃白皮書修正檢討，第一期（112~113）納入歸仁校區及因應鐵路地下化校園規劃修訂。 決定：繼續列管。</p>	<p>1071 m²，達 88.59%。</p> <p>2.前簽奉核可規劃暫時、可移動式空解決短期需求，已規劃於力行校區設置二個貨櫃，作為標本存放空間，考古所刻正另簽借用原工友班（家寶醫學研究室），作為計畫使用空間。</p> <p>3.文學院全院使用面積 27121 m²，達教育部標準 166.08%，考古所如仍有需求，建請由院內協調調度。</p> <p>【營繕組】 同 112.06.19 執行情形。</p>	

附件 2：上次(112.6.19)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表

案號	決定、決議或說明事項	執行情形	列管情形
提案討論 第 1 案	<p>經濟學系自 109 年度起實際用電度數出現異常情況。</p> <p>決議： 請營繕組更換有疑慮電表後觀察先二個月用電變化，同時調閱社科大樓配線圖查看經濟系電表迴路是否錯接，以評估用電增加原因。</p>	<p>【營繕組】 經濟系電錶於 112 年 6 月更換完成，觀察近二期(9 月、11 月)電錶數值已回歸正常。</p>	<p>繼續列管 決議： 1. 繼續列管。 2. 經濟學系於社科大樓八樓三顆電錶，請營繕組擇期測試電錶運作是否正常。 3. 有關以前電錶異常衍生溢繳電費及回饋金問題，會後請營繕組與研發處及經濟學系共同討論如何作後續電費折抵。</p>
臨時動議 第 1 案	<p>歷史系廁所天花板鋼筋裸露封閉暫停使用，另文資單位例行作古蹟營運管理訪視提及電力及消防改善</p> <p>決議： 因歷史系館為國定古蹟，維護有文資法相關規定，流程較一般修繕繁多，時程也會比一般修繕時程長，請營繕組及事務組繼續協助處理。</p>	<p>【營繕組】 已向文化部提案修繕計畫爭取 113 年經費修繕。</p> <p>【事務組】 1.既有消防設備改善，配合辦理。 2.如需設置系統式消防設備，請營繕組安排辦理因應計畫。</p>	繼續列管
臨時動議 第 2 案	<p>新園整修時，堆置大水管及地磚等工程物料在數學系周圍</p> <p>決議： 請營繕組儘速移除。</p>	<p>【營繕組】 已請廠商移除完畢。</p>	解除列管
臨時動議 第 3 案	<p>職能治療系在清理空間時，有很多財產已不使用並申請報廢，報廢後仍佔用空間，請總務處協助清理。</p> <p>決議： 資產保管組標售後請得標廠商配合清理。</p>	<p>【資產保管組】 本組每年固定辦理報廢財物標售清運，近期廢品清運時程 112 年 12 月 11 日迄 113 年 2 月 2 日止，貴系排定 113 年 1 月 17 日清運。</p>	解除列管
臨時動議 第 4 案	<p>新建工程公共藝術由藝術中心辦理發包，配電時營繕組同仁未介入，致配電有安全疑慮，這部份建議流程控管及品質管理作改善。</p> <p>決議： 公共藝術設置案藝術中心提出需求時請營繕組協助。</p>	<p>【營繕組】 配合藝術中心提出需求時協助。</p>	解除列管

附件 3：各組書面工作報告

一、事務組：

(一) 配合工友人力精簡政策，力行勞力替代措施方案

1. 本校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技工 30 人（含駕駛）、工友 36 人共 66 人（含附工，技工 0 人、工友 1 人），確實逐年實施精簡措施，總數已在設置標準範圍內（預算員額技工 31 人，工友 37 人，共 68 人）。目前技工缺額 1 人，工友缺額 2 人。
2. 因工友逐年遞減，各單位漸感人力不足，為解決人力短缺問題，事務性清潔工作儘量委由清潔公司承包，並逐步擴大其他工作範圍，逐漸減少工友勞務人力，發揮人力效能。

(二) 駕駛、技工、工友人事管理

1. 全校駕駛、技工、工友（不含附工）之人事資料管理、考核、獎懲、差勤管理、退休、撫卹、國民旅遊、文康活動…等業務。
2. 本年度召開工友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4 次，每月提撥退休準備金 10%至專戶；目前結餘為新台幣 8,900 萬 8,477 元。

(三) 校園綠美化、清潔勞務辦理情形

1. 工友班配合校園規劃，實施校園內草皮、樹木及綠籬之養護修剪等綠美化工作，以維持植栽良好生長狀態，並培植盆栽、盆景，置於適當地點，布置合適具特色之校園綠美化景觀。
2. 本校「校園環境美化綠化暨清潔競賽辦法」辦理校園環境美化綠化暨清潔競賽，每學期（5 月底及 11 月初）舉辦 1 次。111 學年度第 2 次校園環境美化綠化暨清潔競賽於 112 年 5 月 22 日完成評比，經委員評分結果為：第 1 名工學院機械工程學系，第 2 名生物科學與科技學院熱帶植物與微生物科學研究所，第 3 名社會科學院政治學系。
3. 透過環保密封式垃圾車及資源回收車，每日定時定點清運學校垃圾，112 年 1 月至 12 月共清運約 362 公噸，垃圾量較上年度增加約 1.96 公噸，回收量約 67 公噸。

(四) 會議場地管理場次

1. 所轄活動場地計有雲平大樓 4 樓各會議室、國際會議廳、成功廳、多功能大廳、榕園、雲平大樓前廣場、自強校區南北側草地廣場、博物館前廣場及未來館前廣場，提供校內外單位及學生社團借用。112 年 1~12 月校內單位借用 1,569 場次、學生社團借用 411 場次、校外單位借用 195 場次，總計借用 2,175 場次。場地及設備費收入校內單位

約 199.9 萬元、學生社團約 326.6 萬元(屬記帳列冊)、校外單位約 406.6 萬元、總計收入約 933.1 萬元。

2. 事務組支援各種考試試場、大型活動會場佈置(如春節團拜、畢業典禮、校慶---等全校性之活動),及各單位請求支援之勞務工作等,繁雜瑣碎,均圓滿達成交付之任務。

(五) 汽機車通行證及停車場管理業務(112年1-11月)

1. 大學路地下停車場收入:約 1,800,000 元;勝後停車場收入:約 1,800,000 元。(委外經營停車場)
2. 汽車臨時通行單收入:約 1,492,300 元。
3. 教職員工汽車通行證收入(含夜間、廠商):約 8,519,500 元。
4. 教職員工機車地下停車證收入:約 1,457,875 元。
5. 勝後東寧汽車停車證收入:768,000 元。

(六) 消防安全、防護團、防空避難業務(112年1-11月):

1. 112 年至今計辦理 2 場防護團演練,邀請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臺南市警察局、消防局教官至本校授課,共約 132 人次教職員工參加。
2. 112 年至今計辦理 2 梯次基本救命術訓練(證照班),課程為基本救命術及基本創傷救命術,約 95 名教職員工參加。
3. 112 年至今計辦理 2 場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檢討(說明)會暨防火教育宣導,邀請臺南市消防局教官及台兆消防有限公司消防設備士至本校授課,共約 251 名教職員工參加。
4. 112 年召集各單位進行「112 學年度『防空避難疏散計畫工作討論』及『修正本校消防警報器作響處理及通報步驟』會議,約 60 名教職員工參加。
5. 112 年至今,於 5 月及 11 月各辦理 1 場雲平大樓自衛消防編組訓練,共約 313 名教職員工參加。
6. 112 年至今計辦理 1 場防火管理人員教育,邀請住商不動產專業經理人至本校教授建築平面圖識圖,及台南市消防局教官教授防火教育宣導,共計約 138 名教職員工參加。
7. 建置消防安全管理系統,統整災情蒐集、通報及指揮、設備維護等功能,每月定期檢查防火安全設施及防火避難設施:
 - (1) 112 年日常火源自行檢查約 6,702 筆。
 - (2) 防火避難設施自行檢查約 2,534 筆。
 - (3) 消防安全設備自行檢查約 2,552 筆。
8. 另修正本校報修系統,報修暫轉換至 Google 表單:器材報修約 3,412 筆,並根據風險係數賦予維修優先等級,有效落實消防安全自主機制,且將經費關鍵利用。
9. 消防安全(自衛消防編組演練):112 年至今共辦理 49 棟次,參與訓練

之教職 員生共約 2,882 人，後續已預訂 1 棟辦理演練。

10. 配臺南市警察局及工務局完成防空避難室現勘共 15 棟，計有光復校區學生活動中心、光一舍、光二舍、工設二館、建築系館、規劃設計大樓、建築科技大樓，成功校區理化資訊大樓、理學教學大樓，勝利校區未來館、勝三舍、勝六舍、三系館，自強校區科技大樓、航太系館、系統系館。
11. 協助營繕組陪同臺南市消防局消防竣工查驗共 6 案，計有雲平東棟一樓(室內裝修)、禮賢樓(古蹟因應計畫)、大新園(新建案)、光二舍(室內裝修)、雲平西棟一樓(室內裝修)、牙醫系館暨動物中心(室內裝修)。
12. 協助營繕組雲平西棟一樓(室內裝修)消防竣工查驗無法掛件協處，至臺南市消防局火災預防科協調，使案件遂行。
13. 協助醫學院大樓(高層建物獨立申報)、力行校區、成杏校區、敬業校區、成功校區、歸仁校區、安南校區完成 112 年度消防檢修申報複查。
14. 112 年 8 月台文系館雷擊致火警受信總機機板燒燬，查察為施工廠商未確實完成接地，協調廠商全責負責修復。
15. 112 年 10 月物理舊館預計拆除，協同廠商現勘消防管線，說明拆除注意事項，11 月工設二館疑似消防管漏水現勘。
16. 112 年 12 月協助辦理理學教學大樓化學棟辦理化災示範演練。
17. 112 年 12 月協助雲平東、西棟火警誤報處理。

二、採購組：

- (一)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15 日止依政府採購法辦理採購招標案件決標共計 489 件，驗收案件共計 395 件，總決標金額新臺幣 8 億 5,236 萬 9,358 元整；科研採購驗收件數共計 607 件，總驗收金額新臺幣 2 億 4,653 萬 3,452 元整。
- (二)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15 日止指定項目綠色採購比率應達環保署規定 95% 目標。機關綠色採購是政府重要之政策，若未達目標致降低年度評分，恐將影響本校綠色大學評量成績，請各單位配合該項政策推動。環保署公告「112 年度機關綠色採購績效評核作業評分方法」，請各單位依據該評分方法，於 112 年購買綠色採購指定項目時，應優先購買環保標章產品。
- (三) 衛福部推動優先採購身心障礙機關或團體生產產品，本校配合該項政策推行，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15 日止執行比率應達規定 5%，對於優先採購身心障礙機關或團體生產之產品，如便當、印刷等之小額採購，請各單位配合該項政策推動。

(四) 採購作業有其一定流程與作業時間，為避免因請購時程延宕，影響採購效益，凡金額新臺幣 15 萬元以上之財物或勞務招標採購案，務必給予採購經辦單位作業時間，另各單位採最有利標評選或評審方式辦理者，因其流程較最低標繁雜，請各單位經費分配與請購作業及早規劃辦理，以順暢作業流程，提昇採購效益。

三、營繕組

(一) 本校辦理新建、整建之工程：

1. 「成大創新中心-旺宏館新建工程」於 109 年 4 月 21 日決標，109 年 5 月 21 日開工，於 111 年 12 月 15 日竣工，112 年 3 月 31 日初驗完成，112 年 8 月 2 日正驗完成，112 年 8 月 8 日取得使用執照。
2. 「東寧校區第一期學生宿舍新建工程」於 109 年 10 月 27 日決標，109 年 11 月 25 日申報開工。預定進度 78.22%，實際進度 76.68%，目前施工項目為 A 棟 2F~6F 暗架天花材料進場、1F 內牆粉刷、B 棟外牆打底粉刷、5F~6F 廁所壁磚及地磚、C 棟 RF 露台防水、7F~8F 廁所防水及內牆油漆批土施作。
3. 「大新園新建工程」110 年 10 月 21 日開工，111 年 12 月 6 日完工，於 112 年 2 月 8 日初驗完成，於 112 年 4 月 25 日正驗完成，112 年 8 月 15 日取得使用執照。

(二) 112 年 6~12 月已完工之工程案：

1. 「成功校區計網中心核心實驗室和創新研究教育場域建置工程」於 112 年 2 月 18 日開工，於 112 年 7 月 17 日竣工。
2. 「歷史建築原台灣省立成功大學總圖書館立面修復工程」110 年 12 月 17 日開工，於 112 年 6 月 10 日竣工。
3. 「資訊大樓東外牆整修工程」於 112 年 3 月 5 日開工，於 112 年 6 月 26 日竣工。
4. 「校區宿舍屋頂防水整修工程」於 112 年 5 月 27 日開工，於 112 年 8 月 6 日竣工。
5. 「自強校區教職員單舍外牆整修工程」112 年 3 月 12 日開工，於 112 年 8 月 16 日竣工。
6. 「醫學院生醫卓群大樓一樓 13113 教室裝修工程」112 年 5 月 6 日開工，於 112 年 8 月 22 日竣工。
7. 「光復校區籃排球場低場圍網及高場燈光整修工程」112 年 3 月 25 日開工，於 112 年 8 月 18 日竣工。
8. 「護理系及自強操場性平廁所整修工程」，自強操場性平廁所於 112 年 2 月 13 日開工，於 112 年 5 月 18 日竣工。護理系性平廁所二期於 112 年 6 月 26 日開工，於 112 年 10 月 4 日竣工，一期於 112 年 7 月 20 日開

工，112年10月20日竣工。

9. 「光復校區路面整修工程」112年7月27日開工，於112年10月16日竣工。

10. 「醫學院分醫所空調機電設備更新」112年8月21日開工，於112年10月19日竣工。

四、資產保管組

(一) 不動產管理

1. 現有概況

本校經管公有土地共 230 筆(含市有土地 3 筆)，面積 185.574792 公頃；房屋及宿舍共 208 棟，樓地板面積 970800.74 平方公尺。以「不動產管理系統」登錄各類不動產帳，處理不動產類產籍管理等相關作業事宜。

2. 房地產管理

- (1)完成勝利校區旺宏館建物第一次登記及設立稅籍。
- (2)完成成功校區大新園建物第一次登記及設立稅籍，並配合經營管理組招租業務，辦理門牌增編登記。
- (3)完成自強校區啟端館暨自強校區地下停車場增建建物第一次登記及設立稅籍。
- (4)完成安南校區入口大門鋼橋財產登帳。
- (5)辦理光復校區老舊建物清查，完成育樂段 702 建號等 15 筆建物滅失登記及稅籍註銷。
- (6)辦理府東段及忠義段校外無帳建物清查，完成東區府東段 8 筆建物及北區忠義段 10 筆建物滅失登記及稅籍註銷。
- (7)辦理成功校區牙醫系館暨動物中心建物 2 樓露台部分滅失登記，辦理增建建物第一次登記及稅籍變更登記。
- (8)完成歸仁校區崙子頂段 445-6 建號(高速風洞燃燒實驗室等-大學教室)及 646 建號(防火安全研究中心實驗室)建物主要用途變更登記。
- (9)完成國有財產署「國有公用及公司組織財產線上傳輸系統」上傳填報。
- (10)完成 112.10 高等教育校務資料庫 10 月-校 1「校 1. 校舍建築物」及校 2「校地校舍面積統計」填報。
- (11)完成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公共設施有效管理系統」公共設施使用情形填報。
- (12)辦理經管歸仁校區崙子頂段 1515 地號等 23 筆國有土地申請變更由「一般農業區」變更為「特定專用區」。
- (13)辦理本校經管歸仁校區崙子頂段 1515 地號等 23 筆國有土地於國土計畫實施後之國土分類使用由「農業發展地區第一、二類」申請變更

為「城鄉發展地區第二類」陳述意見書。

(14)完成東寧校區老舊宿舍大門修復及門鎖汰換。

(15)辦理本校經管東寧段 160 地號鄰地借用搭鷹架修繕。

(16)完成敬二舍廁所等公共區域設施維修、廢棄物品清運、屋頂及周遭環境清理及消毒。

(17)完成歸仁校區航太宿舍地磚修復、漏水修繕。

(18)辦理民眾陳情歸仁校區南側圍牆外土地供作農路使用之說明釐清，維護本校權益。

(19)完成歸仁校區國震中心南側二甲溪岸邊坡崩落導致土石流失情形報請臺南市政府水利局完成修復，維護校園安全。

(20)完成本校經管大學路 22 巷 27 號老舊宿舍鄰地污水排除，維護本校權益。

(二)動產管理

1. 現有概況

(1)本校現有動產約 130,740 件、非消耗品約 106,050 件，依「國立成功大學財物管理辦法」規定，係以物、帳分管及分層負責之財物管理制度，以各院、處、室及系（所）、組、中心為單位，除由各財物使用人負直接保管責任外，每一單位尚須指派財物帳管理人員一名，負責並配合資產保管組辦理單位內各項財物管理事項。

(2)新增財物產籍建置、列帳、減損、異動登記及盤點等事項皆依相關法規辦理，產籍建置後，按月攤提折舊、編造各相關表報陳報。

(3)各單位人員可經由「線上財物管理系統」即時掌握管有之帳物情形，查印與資產保管組資料檔同步之財物資料，產製財物減損、移動等表單，即時更正財物存放地點、標籤補印申請、閒置財物公告及查詢等，達到製作表單時省時、正確，使財物之使用管理更為完善有效率。

2. 財物盤點及使用管理注意事項

(1)112 年度財物盤點於 1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辦理，請各單位依「國立成功大學年度財物盤點實施計畫」內之檢查項目及管制考核事項，落實辦理盤點各事項，並已如期完成盤點作業。

(2)各單位辦理財物盤點時，如發現有已逾使用年限「損壞無法修復」或「修復不經濟者」應立即上網填製表單辦理報廢。存放地點已移動者需上網辦理異動登記。

(3)使用管理應注意事項：

a. 各單位財物使用保管人、管理人員對經管之財物應隨時查對其數量、並注意使用狀況，產籍如有異動須依規定程序辦理。

b. 財產標籤如有脫落或內容模糊不清者，應即通知資產保管組重新製作黏貼，財產標籤務必正確、確實黏貼於儀器明顯處。

c. 財物使用保管人退休、離職，應於離校前將財物移轉需用同仁使

- 用，或點交單位財物管理人員。如有閒置之財物（已不需使用或損壞可修復），應上網公告，使需用者得申請移轉續用。
- d. 財物使用保管人對所保管之財物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不得有私自掉換、擅為收益、出借、移轉等情事。如因教學研究需要攜出校外，須依規定辦理借用(填具借用單)。
3. 112 年第 2 次報廢財物已於 112 年 11 月 28 日完成開標作業，預計於 112 年 12 月 11 日至 113 年 2 月 2 日至各系所清運報廢財物，期間請各單位配合清運作業。

五、經營管理組

(一) 場地提供使用情形

1. 「學生宿舍及校友會館 BOT 案」履約管理：
 - (1)112.8.28 召開營運績效評估委員會完成複評作業，校友會館、附屬生活服務設施及學生宿舍平均得分為 87.14 分及 86 分，評等為「營運績效良好」。
 - (2)112.12.14 辦理 112 年工作小組現地勘查初評作業，俟本校初評意見彙齊後發文太子建設。
 - (3)於 112.7.17 召開履約管理工作小組會議，討論本案辦法修訂及相關列管情形等案。
 - (4)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完成 112 年上半年財務查核作業。
 - (5)收取相關收入：
 - ◎ 111 年營運權利金 2,834,850 元。
 - ◎ 112 年回饋金 1,103,638 元
 - ◎ 112 年土地租金 850,712 元。
 - (6)112 年 1 至 11 月之平均進住率，學生宿舍 99.92%；校友會館 71.36 %；附屬生活服務設施 100 %。
2. 112 年辦理學會、協會空間借址共計 5 件，另合約時間於 112 年度 7 至 12 月之案件，租金收入總計 171,953 元。
3. 112 年 1-12 月出租場地共 18 案，場地收入合計 5,233,138 元。
4. 112 年 1-12 月場地續約計 5 案、新簽約 2 案，逕予出租 5 案。
 - (1)112 年 1-12 月已召開 4 場次場地管理會議，3 月 14 日第 1 次場地管理會議針對成功創新中心旺宏館一樓場地招租案文件內容進行修改；4 月 14 日第 2 次場地管理會議審議自動販賣機招租契約續約事宜及學生宿舍自助洗、烘衣機及脫水機營運服務招租案招租文件內容，並依決議調整洗、烘衣機對外收費標準及標價底價及部分契約條款，另同意辦理智能商店場地招租案；5 月 18 日第 3 次場地管理會議因應旺宏館一樓場地招租案流標，調整招租租金底價及免收 2.7.8 月租金，以期增進優質廠商投標意願；11 月 2

日第 4 次場地管理會議討論體育室勝利校區戶外泳池運動產業創新空間二樓場地招租文件，對於租期以本約 6 年，後續經評估可續約 2 年以 2 次為限，租金則必須高於國產法規定最低租金額；另決議智能型販賣機場地招租文件及討論自強校區奇美大樓一樓場地空間使用事宜，在空間使用上同意續採場地招租方式，奇美咖啡約期屆滿後，應清理場地恢復至與使用執照原始圖面相符，以期先通過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之後新承租的業者再依室內裝修的需求進行變更申請。

- (2) 為促進力行校區生活機能，規劃於舊警衛室設置短期餐盒販售點，並裝設 2 台販賣機提供多元消費選項，自 2 月 13 日開始營業起成效良好，故 6 月 19 日經再簽核定續辦至 113 年 1 月；另外於 4 月亦經專簽核定增加手工餅乾快閃擺攤服務，以期活絡該場域生活機能。
- (3) 112 年起陸續於社會科學院、生物科學院、理學教學大樓、材料系大樓增設飲料及零食型的自動販賣機，並針對雲平大樓、光二宿舍、計算機中心、總圖書館優質化更新販賣機的機型及販售品項，提供更多元的消費選擇，至今已裝設 91 台自動販賣機(111 年為 80 台販賣機，契約上限為 94 台)，期增進整體校園生活的便利性，形塑更為優質的校園生活環境。
- (3) 112 年新設「成杏修車部」於 2 月 1 日開始營業，提供周邊校區師生腳踏車檢修服務。
- (4) 「自動販賣機」、「光復修車部」、「勝利修車部」、「自強修車部」及「成杏修車部」等 5 案場地租約均於 112 年 6 月 30 日屆期，「自動販賣機」於 5 月 25 日完成續約公證事宜；修車部則於 6 月 29 日完成續約公證事宜；「中華電信電信室使用補償契約」於 12 月 31 日約期屆滿，已於 11 月 30 日完成簽約公證事宜。
- (5) 本校「學生宿舍自助洗、烘衣機及脫水機營運服務招租案」於 4 月 25 日公告，5 月 23 日開標，有 2 家廠商投標，經 5 月 30 日評審，由皇后洗衣設備有限公司(波波洗衣)得標，已於 6 月 21 日完成簽約公證，原履約公司上洋於 7 月 4 日拆機並接續由皇后洗衣安裝全新的洗、烘衣機，提供本校住宿學生全新且更好的洗、烘衣服務品質。
- (6) 台北校友會多功能室 112 年 1-12 月場地租用校內 16 場次，校外 21 場次。

(二) 物業管理

原舊總圖書館大樓物業管理合約自 111 年 11 月履約，契約於 10 月 31 日屆期，因新的年度契約未能於 112 年 11 月 1 日前完成決標，有鑑於旺宏館於 8 月取得使用執照，兩場館合併管理維護範圍變大，所需人

力及經費增加，考量空窗期間仍有物業管理之人力需求，以限制性招標方式辦理 3 個月的開口合約因應，新的年度採購案經核定後於 112 年 11 月 17 日公告，11 月 30 日開標，12 月 5 日完成評選，為信實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得標，履約期為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4 年 1 月 31 日。

(三) 宿舍配借及管理

1. 本校宿舍計有：多房間職務宿舍計 123 戶，單房間職務宿舍 218 戶、眷舍 2 戶，共 343 戶。目前單房間職務宿舍已借用 204 戶、多房間職務宿舍 88 戶、眷舍 2 戶，總計借用 294 戶。
2. 依「宿舍居住事實查考及認定作業原則」一年須辦理 2 次居住情形訪查，已完成 3-4 月第一次及 9-10 月第二次訪查，未有特殊異常者。
3. 預計於 113 年 3 月份開 112 學年度第 1 次宿舍配借及管理委員會。
4. 短期學舍總戶數計 26 間，截至 112 年 12 月底止共計借出 25 間。
5. 112 年 6-12 月宿舍收入，約 6,980,897 元
 - (1) 112 年 6-12 月職務宿舍管理費每月約 300 人；共計 1,304,190 元。
 - (2) 112 年 6-12 月房屋津貼人數每月約 300 人；共計 1,554,679 元。
 - (3) 112 年 6-12 月學人宿舍延長使用費每月約 29 人；共計 1,970,000 元。
 - (4) 112 年 6-12 月非編制內人員單房間宿舍使用費每月約 12 人；共計 246,000 元。
 - (5) 112 年 6-12 月短期學舍使用費收入，約 1,906,028 元。